



何以成家

罗玉珍

前段时间去看了电影《何以成家》。

海报上那个小男孩的神情很特别，他跟别的演员不一样，他的眼神虽然也有纯真、勇敢，但太忧愁、沉重，与那张脸太不相符了。但也因此如此，他完全可以匹配甚至超越这部电影当中巨大深刻的标题。

后来我知道，这个小男孩本身就是个难民，并且这部电影基本就是他自身的经历，看到这里的时候，我才证实了我当初看到他眼睛时候的内心的那种感觉。

电影是很好的，虽然也有瑕疵，但瑕不掩瑜，从整体上来看已经相当成功，西方难民已成为世界问题，他们的生存就像小费恩自己所说，像“垃圾”一样，毫无尊严和希望。电影从本质上触及生存与生命应该思索的核心。

那些复杂的情感和处于艰难中乱世中的状态，在这个小男孩脸上十分精准地表达出来。我觉得这个男孩的选择是导演最大的成功之处，他演得太好了，甚至你可以讲他不是他在演，他就是讲他自己所经历过的一切重新拿出来给人看一下，他的那张脸和那双眼睛，他说话时的神情，走路的样子，一切的一切都使你产生纪录片的感觉，这种传达胜于任何顶级演员和老戏骨通过揣测人物情感和剧本所能达到的最高水平。如果你不关注他的眼睛，你发现不了这个。

是否给予了孩子生命，就是一种毋庸置疑的恩情，如果生而不养，将小年龄的孩子放之于苦难不幸残忍痛苦孤独无望中，这样的生命对于个体来说是不是一种生不如

死？如果孩子有了思想有了记忆，他活着是否会成为一种灾难和折磨？这使我思考大人们是否要在生育之前想好能否给他起码的幸福，我觉得这种要求是不高的，因为我这个起码的要求是不让他活得像个灾难，而且这个生育不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

另外，什么是爱？给予生命是爱，还是给予生命之后让其好好活着才算爱？痛苦其实是一种相似的东西。当一个人的人生看不到任何希望，没有办法依靠父母，依靠社会，依靠亲人的时候，那种绝望是一个正常的人体会不到的。在这种黑色的复杂了寓言化的讲述中深化了那种社会性的矛盾和苦难，它不是依靠个人之力可以改变的。

在自身可以控制的命运当中，我们可以选择，而无法控制的，选择权都没有，只能垂死挣扎。如果没有办法让一个人有尊严而活着，只能减少诞生那些不幸的生命。仅仅出生并非不是一种十分伟大的东西，出生之后的遭际才是意义的存在。这是人需要负责的，也是为人父母应该负责的。

但在一个落后的、失败的国度当中，可能没有精力也没有智慧去思考生活的问题，他们可能只是想到人多力量大，或者对后代繁衍有安全感，他们觉得孩子越多希望就越多。丧失这种深层次的思索而陷入生活的误区当中，在这种困境中形成恶性循环。看上去这是一个很好理解的黑色预言，但这个电影所要表达的其实更多。

比如一个孩子所遭受的苦难和他的觉醒，如果他可以承受或崛起，

命运便可以改变，这里面还有人力之外的运气和宿命，而在那样的环境中，几乎大多数人都没有办法改变现状。

在这样的警钟之下，能看到爱的重要性，因为在整个电影中，我没有看到多少爱的成分，在贫穷的家中，任何事情都显得悲哀，甚至没有将简单的事情做得更好，用他们自己的话来说，他们遭受的苦难太多了，没法做什么了，因为早已经无能为力了。那么由此可知，是因为人自身实在能力有限和无法改变这个惨状，还是可以减轻苦难但没有去做，是怪国家还是怪个人。这种恶性循环是怎么造成的？

看完整部影片。沉浸在那种十分稀薄的几乎没有温情的晦暗中。我感到平凡人生的温暖特别珍贵。难道我们不应该珍惜这样的生活吗？

几年前曾看到另外一部影片是印度的《贫民窟的百万富翁》，在世界范围内，有许许多多难民还生活在水深火热中，那部电影风格不一样，但都是讲述贫困的孩子在艰难的生存当中的种种，他们的面目、力量、勇气、悲哀、痛苦、无助，每一样都使人揪心。《何以成家》在故事细节和艺术感染力上更淡一些。在后面的表达和控诉上显得有些不是特别的深刻自然，但仍然是了一部了不起的影片，影片的杰出在于展示了一个在和平国度的人看来几乎像地狱的世界，在那个世界里的生存和几乎渺茫的希望，这一切告诉了人们，拯救和希望，在这个世界仍然是永远沉重和复杂的主题。

世相

乡间的散步

刘铁建

清早，大红公鸡啼声刚落，农家院门“吱呀”一声开了。有洗漱完毕，清清爽爽的人从门里出来，摆头，伸手，扭腰，踢腿，活动手脚脚腕，再屈膝，下蹲，起身，屁股左右甩几甩，身子抖两抖。按程序做过既定动作，便走向田野、河畔、山间。做啥？散步！

不要提起散步就想起城里人，好像散步是城里人专有的事情。如今，乡村也兴起了散步热。

乡村没有公园，少了精巧的布置、独具匠心的雕琢，却多了天生的野趣和无处不有的蓬勃生气。也没有小区，用不着围着那些高楼不停地兜圈子。只管走进大自然，融于大自然，放松心情，便能走出一个全新的自我。

走向河边的，是因为喜欢水的温顺与活泼。收河的水，春日深厚，夏天沉静，秋季明澈，寒冬来了，一河的水，依然温软如玉，一年四季，曲曲弯弯，大致由北而南，款款地流。望着这样的水，散步的人，步子愈加轻快，心头柔柔的，暖暖的，生出一丝似水一样的情愫。

走向田野的，是因为感动于田园的宽阔和秀丽。阡陌交错，沟圳纵横，沃野顷顷，泥土的芬芳沁入心肺，徜徉于此，只觉大地的坚实、沉着和拙朴。稻子成长时节，日日满

眼的绿，绿得人心舒眉展，气顺身轻；稻子成熟了，金灿灿一片，微风拂来，似有金属互撞的碎碎声响，这美丽神秘的声响，要一直响到散步人的梦乡。

走向山间的，为了寻觅山坳的清静与灵气。那里是花草树木的世界，昆虫的乐园，鸟们的天堂。溪水只是路过而已，即使如此，也不改其调皮活泼的本性，扯起轻巧的歌喉，又撒下一串又一串笑声。拐过一座山，便是舒缓的坳，踱过这坳，就见到明镜一样的塘。顺山势钻来拐去的山风，喧闹了林子，抚弄着山塘，也让赶路的人神清气爽。

傍晚，散步的人更多。大爷大娘，或背着手，或牵着手，怡然自得。热天里，手捏了老叶子蒲扇，走几步，摇两下，驱赶了蚊虫，清凉了苍老慈祥的心；冬天里，不太走，着臃肿的衣衫，等太阳升起老高，在院门口前晒背聊天。中年人也是结伴的，走得匆忙些，平日忙惯了，散起步来也像赶场，生怕迟到的似的。不过，匆忙里也有从容，从容处又不至于谈谐随意率性和趣味。因此，忽地听到一阵笑声，一片叫骂，以及之后的喝彩拍掌跺脚，也不要有什么惊奇，打情骂俏，互相开涮，言语上的你断我掐，在这自由、松散、生机旺盛的乡

间，是最自然不过的事情。年轻人也出来走。成对的，如鲶鱼咬尾，一个大惊小怪，大呼小叫，蹦前跳后的；另一个笑意盈盈，不得不忽略了景致，追随了年轻的美人，情形与花间一对时左时右，忽上忽下，翩跹起舞的粉蝶，全无两样。结伴的，嘻嘻哈哈，勾肩搭背，走走停停，可人的，用手机拍下，拍的那刻，发现如鲶鱼咬尾的那对，犹豫片刻，按下快门，那幸福快乐的人便成为日后冥想的一个因由，而此刻，拍摄的人拿着手机，呆呆的，仿佛进入梦幻，又仿佛灵魂飞入天际，丢个形在这里，一会，晃过神来，打闹嬉笑得更欢。

早几年，乡村里没人散步的。道路泥泞，垃圾随处有。有心走一下，无奈步子最终未能迈开去。遍身酸麻，皮肉作紧，喘气似有不畅时，咋办？跳广场舞吧。跳舞也好，出一身大汗，淋个热水澡，人也松爽不少。再者，早年，乡村人也无散步的时间。起早贪黑，是忙农事，忙锄园种菜，忙赶场，忙生意，忙走东闯西。有闲情逸致，无闲暇时间。

如今好了，散步也在乡村兴起来，乡村人不仅轻快惬意把步子走到来，还从熟视无睹的景致里看到别样的韵味，互相开涮，言语上的你断我掐，在这自由、松散、生机旺盛的乡

投稿邮箱：
zzfkwy@163.com



清水塘旧事

罗小玲

清水塘是我的家，我在湘江氮肥厂出生长大上大学工作，如今父母兄长仍住在那边。近日，随市文联去清水塘采风，以采风的形式回家，让我想起了太多……

行至钢厂附近的排污口时，大家在欢欣于昔日浊水滚滚的排污变为今日的清流淙淙，我却想着远处某一座破败的房子。那是钢厂的舞厅，这个舞厅在20世纪90年代可以用超一流来形容的。第一次和朋友一起去，一迈进大门，灯火辉煌，仿佛走进书中的皇宫，一对对、一群群人簇拥着往舞厅里走，脸上洋溢的快乐与光影融合在一起，美不胜收。进了舞厅，灯光有点暗，刚从亮光中走进来，本来有些不适应，但屋顶巨大的旋转灯每旋转一下，便会倾泻出一道银河，这银河扫在身上，感觉如坠星河。舞会开始前，乐队、歌手悉数登场，时间太久，我记不起任何一首歌，甚至任何一张来邀约脸，但如仙境般的舞厅却印在脑海里，经年不忘。

如今，远望，能清晰地看到舞厅斑驳的外墙，是风云雨水的痕迹，也是岁月的痕迹。

由钢厂的舞厅禁不住联想到湘江氮肥厂的舞厅。从靠近建设北路的湘氨单4栋往工厂的二号门走，舞厅就在路边了。那时，舞厅是大家的主要娱乐场所之一。在舞厅认识结婚的人不少，当年也就那么点活动，唱卡拉OK，看电影或者去录像厅，只有跳舞才能亲密接触，也容易滋生感情。

舞厅在二楼，上楼右转，左转是我的最爱——阅览室，学生时代我每到周末晚上就会去那里看书。有一本杂志叫《今古传奇》，让我着迷，《玉娇龙》是印象最深的小说，改编成电影《卧虎藏龙》出来时，我完全不记得书中有周润发与杨紫琼演的角色，反倒是深深地记得有罗小虎与玉娇龙。

舞厅三楼右边是图书室，没上大学前我就拿着父亲的借书证，看了那里一半的小说，印象中，新书不多。

舞厅对面就是电影院，那时候俱乐部。每到暑假，俱乐部绝对是最值得去的地方了。《地道战》《喜盈门》《铁道游击队》等，暑假能拿出来放一次，那就是大快人心的，即使上一年的暑假已经看过了。有点像《还珠格格》在湖南卫视播了十几年，每年拿出来放，都会有人兴致盎然地再看一遍。暑假的片子通常都便宜，5分钱一张票吧。买票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记得有一回过去，明明去得早，排得前，窗口一开我却挤到了后面，心里颇多不甘。第二天，我干脆直接爬上卖票的窗口，看着面前人头攒动，心里美滋滋的。

电影院旁边与对面各有一个食堂。食堂的米粉好像是一角三分一片吧，食堂师傅舀一勺米浆，浇在大大的平底锅里，一会儿就能出锅，白白一大片，切成条，回去够下二三碗了，啥也不用放，一点清汤，就能鲜香到舌头恨不得一起咽下去。

面对电影院的左边过去，就能到公共澡堂。每年9月大学开学，都有到北方读书的南方孩子发微博说不习惯那边的大澡堂。1995年我去北京旅游也被澡堂吓了一跳，就是个大池子啊，完全没有私密可言，不像我们厂的澡堂有隔间的。

我对澡堂最早的记忆在五岁，母亲上班去了，哥哥出去玩，父亲担心我一个人在家害怕，去洗澡的时候便带上了我。又不能带我进去，跟我在外面等一会，他快快洗完就出来。我点头答应了。天黑着，我站在澡堂门口昏黄的灯光下，就一丁点灯光，周围黑压压一片，对面围墙上是枯草吧，风一吹发出“悉悉窣窣”的声音，仿佛有东西在动。我忍不住开始哭起来，有认识父亲的人洗了出来，赶紧又返回里面，告诉父亲我在外面痛哭。听父亲后来描述，他几乎是刚淋上水就擦干出来了。从一年级起，我开始自己去公共澡堂洗澡，放了学邀朋引伴，提着桶，拿着盆，一路打闹到澡堂，洗完了又嬉笑着回家。

公共澡堂旁边有个国营理发店，木制门框，白瓷脸池、陈旧海报、白色制服、蜂窝煤炉子，还有老式刮胡刀、推子、吹风机、理发椅……以及每次理出来都丑到爆的发型。那发型必须长两个星期才会逐渐好看，我会扎马尾后，就不再去这个理发店了。理发店后来承包给了个人，师傅的水平比之前的高了不是一点半点。朋友们纷纷推荐，女儿10岁以前的妹妹头，都是在那里打理的。

面对电影院的右边过去，曾经是卫生所，小时候打针看病都到这里。别看卫生所小，不之有点水平的医生。父亲说某某以前是赤脚医生，找他看病一看一个准，还说某某是翻书医生，看病的时候，总要拿本医书出来翻一下，斟酌一番，再开药，却也是能药到病除的。

小学高年级时，我的视力急剧下降，卫生所有位医生能治近视眼，方法是把药丸贴在耳朵的穴位上。听说有小朋友因此视力提高，父亲赶紧带我去治疗。那些日子，我每天放了学就到卫生所，几个疗程下来，视力没有改善，倒认识了几个小病友，大家每天嘻嘻哈哈，把卫生所变成了游乐园。后来，我遇到过这些病友，无一例外，每人鼻子上都架着眼镜。

采风一趟，往事滚涌上来，毕竟，这些被时间刻在了我的心上……

诗四首

朱龙才

(一)

世事纷纭千百载，屈平妙笔著离骚。
汀兰岸芷佳人赋，爱国忠君胆识高。

(二)

灵均美政大贤人，可叹怀王问鬼神。
壮志难酬沉汨水，长留楚赋古今新。

(三)

当年战国风云动，却有屈平济世贤。
美政华章传后世，乾坤日月总担肩。

(四)

中华自古新生面，众志成城壮九州。
更喜炎黄俱奋起，今时后日展鸿猷。

无法忘却的日子

张宗文

1990年，我小学毕业，参加茶陵一中初中部农村班择优选拔考试。面试中，老师问我：“你是哪里的？”我答：“青皇的。”老师没听明白，又问：“你是哪里的？”我心想没说错呀，便提高嗓门应道：“青皇的。”老师于是换了一种问法：“你是哪个乡镇的？”“湖口的。”我忽然明白：到了县城，就应该说自己是哪个乡镇的，初中生活就这样懵懵懂懂开始了。

来到茶陵一中，结束了自己带菜上学的生活，再也不必一个星期就吃一种菜，譬如炒黄豆、酸菜干、豆腐乳之类。当时，菜的品种比较多，什么油豆腐、凉薯、豆角、红薯粉、冬瓜、黄瓜、海带、萝卜、白菜都有，有些菜中还能看到少量猪肉。但我们农村班的学生，大部分家里条件比较差，只能两人共吃一份菜，分下来分量少得可怜，就拿油豆腐来说吧，也就三四左右。但我们从不埋怨，听到就餐的“冲锋号”，负责打饭的同学，立马汇成浩浩荡荡的队伍，冲向食堂。

住宿条件也极为简陋。当时寝室里全是铁床，床板是用篾丝和竹片编织而成的，一起一伏，微风细浪一般。我家离县城有一百多里，不方便准备床垫，我就把草席直接铺在上面睡觉，久而久之，草席也成了波浪形。有一次，父亲来为我送粮，赶不回去了，又想省点钱，就和我在寝室睡，结果弄得腰酸疼疼。第二天，父亲对我说：“儿呀，我去帮你买稻草垫吧！”我说：“不用，习惯了。”父亲低着头，默默地走了。

我们年级共有四个班，两个农村班，两个城市班，都是择优选拔来的，谁也不甘落后。每次月考之后，考得好的同学丝毫不肯懈怠，考得差的同学更是穷追不舍，课间也不肯休息，经常被班主任胡青萍老师赶到教室去。周末也很少出去逛街，就待在教室补习功课。遇到不懂的地方，就向同学请教。当时我们班的数学最出色，中考120分的满分，班平均分高达113分。

上课也有不少乐趣。初三时，换了一位英语老师，叫谭吉，她上课气氛特别活跃。我们也经常在课堂上大声地喊上那么一两句，但她并不发脾气，有时用一根手指头轻轻敲着我的脑袋，装作咬牙切齿的样子，说道：“张宗文呀张宗文，又在乱叫。”叫嚷的同学于是都停了下来。没听到的知识，下课后又去向她请教。她用眼睛斜了我一眼说：“没认真听吧？”我狡黠地说：“听了，没听懂。”她于是又耐心地讲解一遍。尽管如此，我们班的英语成绩却不错。

周末，班主任也会组织我们开展一些校外活动。记得胡青萍老师曾带我们到沅江河畔东门塔摘野炊。她指导我们砌灶、切菜、炒菜，与我们一起吃晚餐。活动结束后，与大家一起拍“全家福”，夕阳照在我们的笑脸上，无比灿烂！我们还去游玩过秦人古洞，那次骑自行车不小心摔了一跤，害得班主任着急地问我受伤了没有。

那年头，零食是一种奢侈品。偶尔，也能从家庭条件好的同学那里享一下口福，品尝到他们带来的糯米酥、红薯干等美食。特别是界首李泽文同学的炒花生，让我怀念到如今。他从家里带来一大包花生，足有两三斤重，摆在床上。袋口一解开，清香扑鼻而来。我津津有味地吃着，如同饿狼逮住了大肥羊，穷人捡到了元宝，一股幸福的暖流从身上拂过！

转眼，初中毕业了。迫于家庭经济压力，我报考了攸县师范学校。面试前一天，曾元来老师在校园里碰见我，见我身上的衬衫洗得薄如轻纱，袖口快挨着胳膊肘了，关心地说：“明天就要面试了，去买件新衣服吧，如果不钱，我给你。”我连忙谢过曾老师，说自己有钱。

初中三年，条件虽然艰苦，但日子却多姿多彩，其乐无穷，让我无法忘却！

